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PIN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9)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及  
恢復公眾持股量**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完成之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完成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落實。合共43,000,000股認購股份已按每股認購股份0.60港元之認購價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

**恢復公眾持股量**

緊隨完成後，合共243,021,103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約25.20%）由公眾股東持有。因此，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已遵照上市規則第8.08(1)(a)條恢復至不少於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5%。

\* 僅供識別

茲提述(i)明智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明智環球**」)與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要約截止及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之公佈,內容有關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向本公司授出由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日期間嚴格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8.08(1)(a)條有關公眾持股量規定之豁免;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兩名獨立認購人(「**認購人**」)根據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之認購協議認購合共43,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完成之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完成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落實。合共43,000,000股認購股份已按每股認購股份0.60港元之認購價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根據認購事項配發及發行之總數43,000,000股認購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4.67%;及(ii)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46%。

下表顯示本公司緊接完成前及緊隨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股東	緊接完成前		緊隨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明智環球(附註)	721,563,680	78.30	721,563,680	74.80
公眾股東				
(i)認購人				
啟榮控股有限公司	-	-	36,000,000	3.73
劉亞先生	-	-	7,000,000	0.73
(ii)其他公眾股東	200,021,103	21.70	200,021,103	20.74
	<u>921,584,783</u>	<u>100.00</u>	<u>964,584,783</u>	<u>100.00</u>

附註：

明智環球實益擁有721,563,680股股份。明智環球由南珍創投有限公司（「南珍」）全資及實益擁有。南珍繼而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張三貨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

## 恢復公眾持股量

緊隨完成後，合共243,021,103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約25.20%）由公眾股東持有。因此，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已遵照上市規則第8.08(1)(a)條恢復至不少於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5%。

承董事會命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三貨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三貨先生、陳卓豪先生及趙亨泰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蘇漢章先生、周春生先生及田宏先生。